

证券代码: 837594

证券简称: 莱奕亭

主办券商: 湘财证券

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莱奕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7月13日10:00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7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公司应参与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谢俊巍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具体情况依届时签订的贷款合同而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提请董事会对公司即将发生的关联担保予以审议。详见2017年7月14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设计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俊巍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担保方,关联董事丁辉回避表决(丁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俊巍先生的表弟)。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于 2017 年 7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4 日